

赣州市公安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0 年度赣州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我局网站 gaj.ganzhou.gov.cn 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赣州市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和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目标任务，结合公安工作实际，加强和规范政务公开工作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完善工作机制，做到规范有序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明确信息发布主体，遵循及时准确、公开透明原则，调动各部门、各警种工作积极性；及时回应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，有针对性地发布涉及公众生产生活和群众普遍关心的公安政务信息；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批流程，做到“依法公开、真实公开、注重实效、有力监督”。

（二）拓宽公开渠道，坚持多元公开。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采取灵活多样的公开方式，做到全方位、多角度公开。在用好市公安局门户网站的基础上，

充分发挥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政务新媒体灵活便捷优势，做好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，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服务水平；积极开展警营开放日、警媒座谈会等主题活动，强化与社会公众的互动，增进公众对公安工作的认同和支持；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健全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答复等流程，在法定期限内给予回复和公开，依法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。

（三）严格落实责任，提升工作效能。进一步健全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、评议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，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，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效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，制定考核办法，定期跟踪问效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、各项责任有效落实、各项目标圆满实现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0年，赣州市公安局充分利用政府网站、公安微博、微信、今日头条客户端、抖音、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媒体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765条。其中，通过赣州市公安局政府网站公开信息876条（包含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信息239条），通过赣州公安政务微博公开信息110条，通过赣州公安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863条，通过赣州公安政务头条号公开信息4454条，通过赣州公安抖音公开信息1137条，通过报纸、电视、广播等媒体公开信息1325条，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人事信息5条、政策解读信息4条、政协委员提案与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8条。

依托赣州市人民政府“网络问政”平台，共在线受理群众各类投诉、建议、咨询168件，对户籍迁移、身份证异地办理、居住证申领、出入境业务及交通法规政策等一系列人民群众普遍关心、涉及切身利益的热点、重点、难点问题及时答疑解惑，增强了与群众的交流互动。

2020年，赣州市公安局先后举行禁毒工作新闻发布会、社会治安集中整治“秋风”行动新闻发布会、警媒座谈会和警营开放日活动，向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通报相关工作情况，一系列的活动进一步加深了警民鱼水情，增进了社会各界对公安工作的理解和支持，有力架起了警民、警媒“连心桥”。

2020年，赣州市公安局共承办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29件，其中，人大建议10件、政协提案19件，已全部办结。对部分提案建议办理情况在赣州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发布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5	增2	5074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	0	34
行政强制	3	0	233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20	增1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74	6359.4362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0年，赣州市公安局受理并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，办结率100%。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		0	0	0	0	0	0	0	

	事务信息						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	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赣州市公安局虽然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做了一些工作，取得了一定的成效。但对照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，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落实新修订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、工作制度机制还不够健全完善，主动公开的意识、广度和深度还有待进一步增强，政府信息公开队伍专业化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下一步，赣州市公安局将以学习贯彻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为抓手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公开意识。坚持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进一步完善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健全保密审查等相关程序规定，定期自查自纠，主动发现问题，解决问题，依法将公安工作中涉及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重大警务部署、法律法规，以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警务信息，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。

二是扩宽公开途径，推进公开工作。以赣州市公安局政府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及抖音等新媒体为主要平台，继续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”，充分利用新闻发布会、警营开放日等形式，积极探索公众参与新模式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认真解

决群众合理诉求。

三是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公开能力。开展政务公开专题教育培训，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，强化互联网环境下的政务公开理念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赣州市公安局

2021年1月19日